

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签发人：郑永辉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71 号建议的答复

贾玲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建筑废料通过再生技术转化为再生资源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是强化政策落地与过程管控，减少废料产生。全市严格依据市政府出台的“无废城市”建设试点实施方案及装配式建筑发展等文件，以“源头减量、过程管控、再生利用”为核心推进工作。一方面，全力推动装配式建筑零废弃发展，通过标准化设计、工厂化生产减少施工阶段的材料损耗，从源头降低建筑废料产生量；另一方面，联合多部门对建筑企业施工过程进行全程严格管控与监测，建立材料使用台账，杜绝过度浪费和资源流失，确保建筑废料产生量可控。

二是推广绿色技术与建材应用，助力资源循环。我市多措并举推动绿色建筑发展，为建筑废料再生利用创造良好环境。积极推广装配式建筑、全装修住宅、建筑信息模型（BIM）等新技术，

以及绿色建材等新材料、新工艺、新标准，通过政策宣讲、案例示范等方式提升行业主体对绿色建筑的认知度。大力培植绿色建材企业，鼓励企业自主申报绿色建筑评价和运行标识，从建材端减少废料产生。

三是聚焦装配式建筑发展，深化再生利用实践。将装配式建筑作为建筑废料再生利用的重要抓手，因其具有节约资源能源、减少施工污染、提升劳动效率等显著优势，能有效促进建筑业与信息化、工业化深度融合。其中，装配化装修作为装配式建筑的关键组成部分，采用工厂预制部品部件现场组合安装的干式工法，实现了装修阶段废料的最小化。通过推进装配式建筑及装配化装修发展，不仅从施工环节减少废料产生，更通过部品部件的循环利用理念，为建筑废料再生技术的应用提供了实践路径，助力城乡建设绿色可持续发展。

下一步我们将着力突破当前瓶颈，实现建筑废料回收利用。培育多家企业，打通多条高值化利用途径，初步形成市场化的高效循环体系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2169060

联系人：贾昊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（2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。

附件 3

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 编号	71	办理 单位	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满 意 程 度	满意	基本 满意	不满意
建议 标题	建筑垃圾通过再生技术转化 为再生资源的建议				✓		
意 见	无 代表签名: 贾玲 2015年 8 月 20 日						
备 注	1. 办理单位请将本表与呈代表的答复一并送(寄)给代表本人。 2. 请代表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,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“√”。 具体意见填在“意见”栏中,内容较多可加附页。 3. 请代表将“征询意见表”及时寄回办理单位,由办理单位连同建议答复一并送(寄)给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(2份)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(1份)。						

